

## 消費者保護研究徵稿簡則

- 1．本刊為定期刊物，一年一期，於每年下半年出版。
- 2．本刊園地公開，歡迎投稿，字數在三萬字以內為宜，其內容以消費者保護相關之學術論著、實務研究為限，並依「消費者保護研究撰寫格式」規定撰寫。
- 3．來稿以中文為主，且稿內引證須註明作者、書名、年份與頁數等；另如係譯稿，請附寄原文或註明來源。
- 4．來稿一經刊登，文責自負，其稿酬依「中華民國預算執行要點」規定支付。
- 5．來稿請寄：100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一號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企劃組收。

## 「消費者保護研究」撰寫格式

文稿內容請按下列順序書寫：標題、作者姓名、簡歷、目錄、本文、參考文獻、附錄。

- 1、標題：請附論文標題。
- 2、作者：請附作者姓名，簡歷。
- 3、目錄：請附章節目錄
- 4、本文章節：

本文之章節款項，如下列格式：

壹、XXXX
一、XXXX
(一)XXXX
1、XXXX
(1)XXXX
順序排列

- 5、註腳：本文如有註腳，請用阿拉伯數字依序編號於右上角；並將註腳文字列於該頁下方。